

证券代码：688368

证券简称：晶丰明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116

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中第五条的有关规定，“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其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，并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”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规范运作，公司董事会对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胡黎强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同时选举董事夏风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与独立董事于延国先生（召集人）、独立董事王晓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前后情况如下：

	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
调整前	于延国（召集人）、王晓野、胡黎强
调整后	于延国（召集人）、王晓野、夏风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2月13日